

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9.8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估計開支，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52.8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604,200股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9.1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節所載用途按比例動用有關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中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1,869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26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069,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2.12倍。
- 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並未獲應用。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1,06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合共接獲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根據優先發售以**藍色**申請表格作出的認購保證配額的1份有效申請及認購超額預留股份的6份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385,470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34,800股預留股份總數約0.72倍。385,470股預留股份已分配予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所有未售出的預留股份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9,625,200股發售股份總數約1.52倍(包括優先發售項下385,470股預留股份，並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由於香港公開發售中獲有效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以下，故整體協調人決定不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行使彼等的權力，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並將該等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作為額外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亦無落實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625,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 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220名承配人。合共18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合共220名承配人約83%。合共17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合共220名承配人約79%。

基石投資者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9.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將獲分配合共7,594,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71.01%，以及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及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4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配售發售股份

-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及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向本公司控股股東的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作為國際發售項下的承配人)分配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告「國際發售—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配售發售股份」一節。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買家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買家)於上市日期至2023年1月21日(即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604,2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中已存在超額分配1,604,200股發售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boan-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上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期限制

- 本公司、控股股東、其他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期限制」一節所述若干禁售期限制。

分配結果

- 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認購水平、國際發售踴躍程度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 www.boan-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 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文所載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公佈：
 - 於最遲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boan-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月4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2023年1月3日(星期二)及2023年1月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透過致電+852 2862 8555電話查詢分配結果。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號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i)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或(ii)根據優先發售透過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我們通知寄發／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H股股票。
- 申請人如屬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印有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認可的身份證明。

- 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1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的收件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之前領取，則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的收件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申請人如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其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申請人如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查詢及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彼等的申請結果及應收回的退回股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及退還股款存入彼等各自的銀行賬戶(如有)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彼等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彼等的申請付款賬戶。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為抬頭人的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白表eIPO**申請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退款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H股**股票僅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全球發售於該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購買協議概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前成為有效。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量

- 本公司確認，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92,400,182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8.14%)將計入公眾持股量。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請求聯交所行使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下的酌情權，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據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可降至低於已發行股本的2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或公眾所持**H股**的有關更高百分比(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或部分行使)。

- 董事確認，(i)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單獨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聯交所批准的最低百分比；(i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的股份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持有的50%；及(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股份將於上市時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
-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i)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為92,400,182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8.14%，其符合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條件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及(ii)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8A.07條，即市值至少為375百萬港元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一部分將由公眾人士於上市時持有。

開始買賣H股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695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H股成交，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52.8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以下用途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1) 約59.5%或91.0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核心產品的研發；
- (2) 約31.4%或48.0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管線中其他產品的研發；

- (3) 約6.1%或9.3百萬港元將用於商業化目的；及
- (4) 約3.0%或4.6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1,604,200股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9.1百萬港元。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中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1,869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26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069,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約2.12倍，其中：

- 認購合共1,96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868份有效申請，是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9.8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534,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3.67倍；及
- 認購合共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份有效申請，是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19.8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534,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56倍。

概無申請因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及拒絕受理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發現及拒絕受理未兌付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534,8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069,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並未獲應用。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6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地分配。

優先發售

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根據優先發售以藍色申請表格作出的認購保證配額的1份有效申請及認購超額預留股份的6份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385,470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534,800股預留股份總數約0.72倍。概無申請已因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而遭拒絕受理。

分配至優先發售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385,470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3.6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所有未售出的預留股份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

於優先發售提呈發售的預留股份已按下文「優先發售的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9,625,200股發售股份總數約1.52倍(包括優先發售項下385,470股預留股份，並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由於香港公開發售中獲有效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以下，故整體協調人已決定不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行使彼等的權力，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並將該等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作為額外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亦無落實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625,2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220名承配人。合共18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合共220名承配人約83%。合共17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合共220名承配人約79%。

基石投資者

基石投資者	申請認購 發售股份 數目	全球發售 項下初步可供 認購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¹⁾	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 百分比 ⁽¹⁾
傅先生	1,167,600	10.92%	0.23%
Harvest	5,050,400	47.22%	0.99%
中國生物製藥	1,376,000	12.87%	0.27%
總計	7,594,000	71.01%	1.49%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9.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將獲分配合共7,594,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約71.01%，以及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及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4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據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i)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ii)概無基石投資者慣常自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接受有關以其名義登記或彼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的指示；及(iii)任何基石投資者對相關發售股份的認購概無由本公司、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除保證按發售價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本公司與基石投資者之間概無因基石配售或與基石配售有關而訂立任何附帶安排或協議。

據各基石投資者確認，基石配售項下的認購事項將由其本身的內部財務資源撥付。基石投資者均確認，已就基石配售取得所有必要批准，且相關基石投資者毋須任何證券交易所(如相關)或其股東(如相關)的特別批准，原因為基石投資者均擁有進行投資的一般授權。付款不會延期結算，各基石投資者將悉數支付基石配售項下的認購費用。

各基石投資者已(倘適用)同意，未經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各自事先書面同意前，其不會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i)以任何方式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或於持有該等發售股份的任何公司或實體中的任何權益；(ii)允許其本身進行控制權轉移(定義見收購守則)；(iii)同意或訂約或公開宣佈有意與第三方就出售該等發售股份訂立交易；或(iv)直接或間接訂立與任何上述交易具有相同經濟效應的任何交易，惟在若干受限情況下則除外，如轉讓予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而該全資附屬公司將受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義務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制)。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確認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下文「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配售發售股份」一節所披露者外，(i)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本公司、董事、監事、首席執行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資助；(iii)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概無慣常接受本公司、董事、監事、首席執行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關於就登記於彼等名下或由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的指示；及(iv)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首席執行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作為一方)與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股東或承配人(作為另一方)之間概無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

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同意配售發售股份

合共4,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總數分別約0.0374%及0.000785%)已向TruMed Healthcare Master Fund配售。TruMed Healthcare Master Fund為綠葉製藥的現有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綠葉製藥已發行股本約0.008%。綠葉製藥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聯交所已同意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向TruMed Healthcare Master Fund配售該等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買方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買方)於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月21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根據國際發售的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604,200股額外發售股份(即不多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1,604,200股發售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將以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或通過與已於國際發售中獲分配發售股份的投資者所訂立延遲交付安排(且其同意有關延遲交付安排)作結算。概不會有任何款項延期結算，延遲交付安排下的投資者將於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前悉數支付其發售股份股款。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oan-bi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作出的1,869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配發概約 百分比
甲組			
200	1,266	1,266名申請人中有555名獲配發200股股份	43.84%
400	233	233名申請人中有204名獲配發200股股份	43.78%
600	52	200股股份，另52名申請人中有16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3.59%
800	30	200股股份，另30名申請人中有22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3.33%
1,000	57	400股股份，另57名申請人中有9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3.16%
1,200	12	400股股份，另12名申請人中有7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3.06%
1,400	15	600股股份	42.86%
1,600	8	600股股份，另8名申請人中有3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2.19%
1,800	9	600股股份，另9名申請人中有6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0.74%
2,000	72	800股股份，另72名申請人中有5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0.69%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配發概約 百分比
3,000	17	1,200股股份，另17名申請人中有1名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40.39%
4,000	10	1,600股股份	40.00%
5,000	22	2,000股股份	40.00%
6,000	8	2,400股股份	40.00%
7,000	3	2,800股股份	40.00%
8,000	1	3,200股股份	40.00%
9,000	1	3,600股股份	40.00%
10,000	43	3,800股股份	38.00%
20,000	2	7,600股股份	38.00%
30,000	1	11,200股股份	37.33%
40,000	2	14,800股股份	37.00%
50,000	2	18,000股股份	36.00%
80,000	1	27,400股股份	34.25%
250,000	1	85,600股股份	34.24%
	<u>1,868</u>	甲組成功申請人總數：1,128	
		乙組	
300,000	<u>1</u>	300,000股股份	100.00%
	<u>1</u>	乙組成功申請人總數：1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069,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優先發售的分配基準

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於優先發售項下獲分配的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385,470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3.6%（於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該385,470股預留股份已分配予合共7名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於所分配的預留股份中，1份有效申請涉及將分配予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作為彼等的保證配額的合共200,497股預留股份，而6份有效申請涉及將根據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認購超額預留股份的有效申請分配予有關股東的合共184,973股預留股份。

概無任何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於獲分配彼等根據優先發售申請認購的預留股份時獲得優先待遇，而優先發售項下的預留股份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一節所披露的分配基準進行分配。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以藍色申請表格作出的認購超額預留股份的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配發：

優先發售

申請認購的 超額預留 股份數目	有效超額 申請數目	申請認購的 超額預留 股份總數	配發基準	獲配發的 預留 股份總數	根據申請 認購此類別 超額預留 股份總數的 分配概約 百分比
3至5	5	23	分配所申請認購的全部超額預留股份	23	100.00%
184,950	1	184,950	分配所申請認購的約100.00%超額預留股份(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表透過經紀/託管商間接於中央結算系統申請的申請人申請)	184,950	100.00%
總計	6	184,973		184,973	

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根據優先發售接獲的認購保證配額的1份有效申請及認購超額預留股份的6份有效申請中，認購合共385,470股預留股份的所有有關有效申請已獲合資格綠葉製藥股東有效確認，相當於(i)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534,800股預留股份總數約72.08%；及(ii)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3.6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149,330股未獲認購預留股份已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禁售期限制

本公司、控股股東、所有其他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及基石投資者均已就我們的股份作出禁售承諾及/或受禁售期限制(「禁售期限制」)所規限。禁售期限制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上市後 須受禁售期 限制規限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 須受禁售期 限制規限的 本公司持股 百分比 ⁽¹⁾	禁售期的 最後一日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 6月30日 ⁽²⁾
控股股東			
綠葉製藥 ⁽⁴⁾	360,596,456	70.81%	2023年 12月30日 ⁽³⁾
亞洲藥業 ⁽⁴⁾	360,596,456	70.81%	2023年 12月30日 ⁽³⁾
Luye HK ⁽⁴⁾	360,596,456	70.81%	2023年 12月30日 ⁽³⁾
煙台綠葉 ⁽⁴⁾	360,596,456	70.81%	2023年 12月30日 ⁽³⁾
山東綠葉 ⁽⁴⁾	360,596,456	70.81%	2023年 12月30日 ⁽³⁾
其他現有股東(根據中國公司法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138,005,422	27.1%	2023年 12月30日 ⁽⁵⁾
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傅先生	1,167,600	0.23%	2023年 6月30日 ⁽⁶⁾
Harvest	5,050,400	0.99%	2023年 6月30日 ⁽⁶⁾
中國生物製藥	1,376,000	0.27%	2023年 6月30日 ⁽⁶⁾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除非獲上市規則另行批准，否則本公司不得於指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3) 控股股東可於指示日期後出售或轉讓股份而無需履行任何禁售責任。
- (4) 山東綠葉由煙台綠葉全資擁有，而煙台綠葉則由Luye HK全資擁有。Luye HK則由亞洲藥業全資擁有，亞洲藥業由綠葉製藥全資擁有。
- (5) 其他現有股東可於指示日期後出售或轉讓股份而無需履行任何禁售責任。
- (6) 各基石投資者均可於指示日期後出售於全球發售中認購的任何發售股份。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和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 www.boan-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以及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boan-bio.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月4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2023年1月3日(星期二)及2023年1月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透過致電+852 2862 8555電話查詢分配結果。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的經紀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號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全球發售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認購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 股份數目	全球 發售後所持 H股數目	認購	認購	認購	認購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股份數目 佔國際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國際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5,050,400	5,050,400	54.66%	46.57%	47.22%	41.06%	0.99%	0.99%
前5大承配人	10,739,800	10,739,800	116.23%	99.04%	100.42%	87.32%	2.11%	2.10%
前10大承配人	10,767,800	10,767,800	116.54%	99.30%	100.68%	87.55%	2.11%	2.11%
前20大承配人	10,789,000	10,789,000	116.77%	99.49%	100.88%	87.72%	2.12%	2.11%
前25大承配人	10,795,000	10,795,000	116.83%	99.55%	100.94%	87.77%	2.12%	2.11%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認購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股東	認購 股份數目	全球 發售後所持 H股數目	認購	認購	認購	認購	佔上市後	佔上市後
			股份數目 佔國際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國際發售 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0	360,596,456	0.00%	0.00%	0.00%	0.00%	70.81%	70.58%
前5大股東	0	422,092,556	0.00%	0.00%	0.00%	0.00%	82.88%	82.62%
前10大股東	0	458,392,418	0.00%	0.00%	0.00%	0.00%	90.01%	89.73%
前20大股東	8,188,200	498,740,067	88.62%	75.51%	76.56%	66.58%	97.93%	97.62%
前25大股東	10,731,800	506,157,962	116.15%	98.97%	100.35%	87.26%	99.39%	99.08%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